

有关本说明书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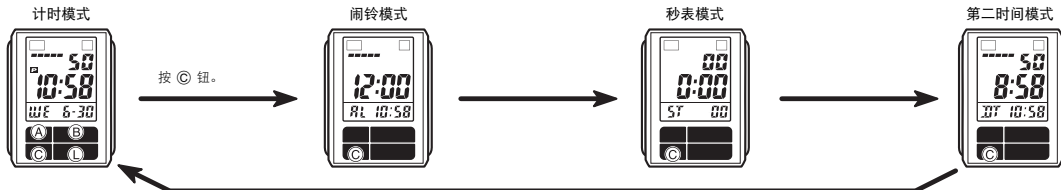


(照明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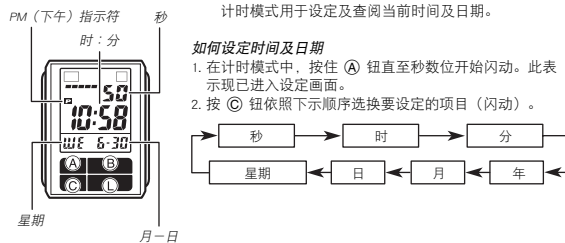
- 按钮以图中所示的字母表示。
- 本说明书的每一节都会为您讲述一种模式的操作。有关技术资料等详情，请参阅“参考资料”一节中的说明。

部位说明

- 按 **C** 钮可选择各模式。
- 在任意模式中，按 **L** 钮可点亮画面的照明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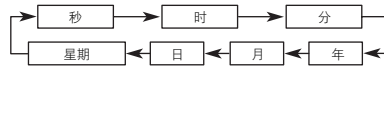
计时模式



计时模式用于设定及查阅当前时间及日期。

如何设定时间及日期

1. 在计时模式中，按住 **A** 钮直至秒数位开始闪动。此表示现已进入设定画面。
2. 按 **C** 钮依照下示顺序选择要设定的项目（闪动）。



3. 选择了要变更的设定项目后，使用 **B** 钮如下所述更改设定值。

要变更的设定	按钮操作
秒	按 B 钮将秒数值复位至 00 。
时、分、年、月、日、星期	按 B 钮增大设定值。 按住 B 钮可以高速变换设定值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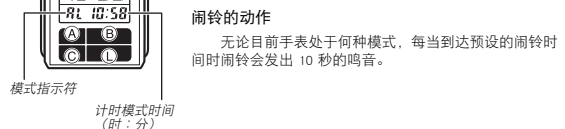
- 按 **B** 钮时，若秒数值是在 30-59 之间，在秒数值回至 **00** 的同时，分数值亦会加 1。若秒数值是在 00-29 之间，分数值则保持不变。
- 4. 按 **A** 钮退出设定画面。
- 年份可于 2000 年至 2099 年之间设定。
- 本表内藏有全自动日历，其会自动调整长短月及闰年的日期。日期一旦设定，除更换电池之后以外，无需再次更改。

如何选换 12 小时及 24 小时制

- 在计时模式中，按 **B** 钮可交替选换 12 小时或 24 小时制计时。
- 选用 12 小时制时，**PM** (下午) 指示符会在正午至深夜 11:59 之间在时数位的左侧出现。而在午夜至上午 11:59 之间，在时数位的左侧不会有任何指示符出现作表示。
- 选用 24 小时制时，时间会在 0:00 至 23:59 之间表示，同时 **24** 指示符会出现。
- 在闹铃模式及第二时间模式画面显示时，**PM** 及 **24** 指示符不会与计时模式时间一起画面中显示。
- 本表的所有其他模式都会采用在计时模式中选择的 12 小时/24 小时制。

闹铃模式

- 每日闹铃经开启后，其会在到达预设的闹铃时间时发出闹铃音。
- 本表还备有整点响报功能，开启该功能后，本表会在每小时整点时发出 2 声鸣音。
- 本节中的所有操作都必须在闹铃模式中执行。请按 **C** 钮进入该模式。



闹铃的动作

无论目前手表处于何种模式，每当到达预设的闹铃时间时闹铃会发出 10 秒的鸣音。

如何设定闹铃时间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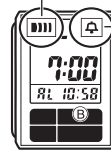
1. 在闹铃模式中，按住 **A** 钮直至闹铃时间的时数位在画面中闪动。此表示现已进入设定画面。
- 此时闹铃功能会自动开启。
2. 按 **C** 钮交替选换时数位及分数位（闪动）。
3. 当其设定值闪动时，使用 **B** 钮增大（闪动）设定值。按住 **B** 钮可以高速变换设定值。
- 选用 12 小时制时，必须正确设定时间的上午（无指示符）或下午（**PM** 指示符）。
4. 按 **A** 钮退出设定画面。

如何在闹铃开始鸣响后停止闹铃音

按任意钮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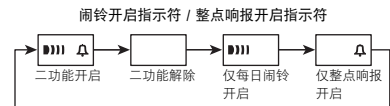
如何开启及解除每日闹铃及整点响报

闹铃开启指示符



整点响报开启指示符

在闹铃模式中，按 **B** 钮可循环选换开启及解除设定，如下所示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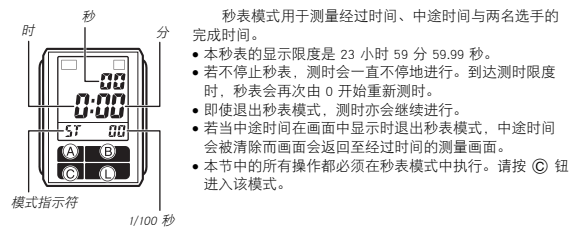


- 闹铃鸣响时，闹铃开启 (**AL**) 指示符会闪动。
- 闹铃开启 (**AL**) 指示符及整点响报开启 (**AL**) 指示符会在所有模式中显示。

如何试听闹铃

在闹铃模式中，按住 **B** 钮可使闹铃鸣响。

秒表模式



秒表模式用于测量经过时间、中途时间与两名选手的完成时间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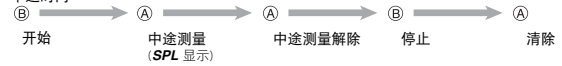
- 本秒表的显示限度是 23 小时 59 分 59.99 秒。
- 若不停止秒表，测时会一直不停地进行。到达测时限度时，秒表会再次由 0 开始重新测时。
- 即使退出秒表模式，测时亦会继续进行。
- 若当中途时间在画面中显示时退出秒表模式，中途时间会被清除而画面会返回至经过时间的测量画面。
- 本节中的所有操作都必须在秒表模式中执行。请按 **C** 钮进入该模式。

如何使用秒表测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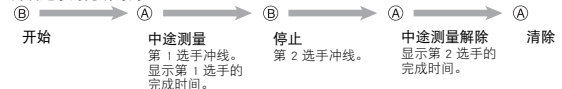
经过时间



中途时间



两名选手的完成时间



第二时间模式

第二时间模式可为另一个不同的时间区计时。

- 在第二时间模式中，时间的秒数与计时模式中时间的秒数同步。



如何设定第二时间

- 按 **(C)** 钮进入第二时间模式。
- 按住 **(A)** 钮直至时数位开始闪动。此表示现已进入设定画面。
- 按 **(C)** 钮选择时数位或分数位（闪动）。
- 按 **(B)** 钮增大设定值。按住 **(B)** 钮可以高速变换设定值。
- 按 **(A)** 钮退出设定画面。

照明



本表备有一块 EL（电子荧光）板，其可点亮整幅显示画面，即使在黑暗中亦可使画面明亮易观。

- 有关照明的其他重要资料，请参阅“照明须知”一节中的说明。

如何点亮照明

在任意模式中，按 **(L)** 钮可点亮画面。

- 照明持续时间可以指定为 1.5 秒或 3 秒。有关详情，请参阅“如何指定照明持续时间”一节中的说明。

如何指定照明持续时间

在计时模式中，按住 **(B)** 钮约 2 秒即可交替变换照明持续时间为 3 秒（**3''** 显示）或 1.5 秒（**3''** 消失）。

- 按 **(B)** 钮亦可交替变换 12 小时或 24 小时制。
- 若选用 3 秒设定，三秒指示符（**3''**）会在所有模式中出现。
- 为了防止电池电量的消耗，在设定持续时间为 3 秒后经过约 7 小时，本表会自动将设定改为 1.5 秒。若要再继续使用 3 秒设定，请重新进行上述操作。

参考资料

在此节中我们会讲述更多有关操作本表的详情及技术资料。其中还包括有本表的某些功能及特长的使用注意事项。

画面的自动返回

当某数位在画面中闪动时，若不作任何操作经过 1 或 2 分钟，本表会自动储存您已作的设定并退出设定画面。

照明须知

- 本表的电子荧光板经长期使用后会失去照明能力。
- 在直射阳光下，照明的光亮有可能会难以看清。
- 每当闹铃鸣响时，照明会自动熄灭。
- 在照明点亮时，本表有可能会发出响声。这是由于 EL 电子荧光板点亮时的震动所产生，纯属正常，并不表示发生了故障。
- 经常使用照明会缩短电池的寿命。